

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)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2年8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8月12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5名，实际到会监事5名。会议的召开与召集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本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：

(一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>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议《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5票赞成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
特此公告。

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年8月26日